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深入贯彻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持续提升经营质效、治理水平与投资价值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、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与经营情况，制定本方案。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业，提升核心竞争力与经营质量

公司紧扣农化行业发展主线，持续深化原药制剂一体化、国内国际一体化核心战略，以青岛、潍坊等五大产业基地为坚实支撑，围绕主业深耕、创新驱动、精益管理、绿色低碳四大方向，全面提升运营质效与核心竞争力。

原药端加速恒宁生物新项目建设，稳步推进溴虫腈、呋虫胺、啮虫酰胺等原药产能释放，持续提高原药自给率，打通产业链上下游，筑牢成本、技术双重护城河。制剂端立足自产优势原药资源，精准围绕自有原药管线布局、培育并大力推广战略核心产品，做强特色制剂大单品；持续丰富产品矩阵，优化配方工艺与剂型升级，精准匹配不同作物、不同病虫害防治需求，打造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；同步完善国内线下渠道布局与全程农技服务体系，强化品牌塑造与终端赋能，放大原药制剂协同优势，持续提升制剂业务盈利贡献。

同时公司持续拓宽国际化发展布局，深耕全球重点市场，完善海外登记、营销与供应链体系，优化国际客户结构，扩大优势产品出口规模，依托国内外市场双向联动，增强全局抗周期能力。

全域推行精益运营管理，贯穿生产、采购、研发、HSE 全流程，全方位节支增效、提质降本；严守安全环保底线，深耕绿色低碳生产模式，以高水平综合运营抵御行业周期波动，稳步夯实经营根基，持续提升整体盈利水平与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二、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增强企业竞争力

公司紧扣国家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战略部署，立足农化行业高质量发展大势，坚守服务粮食安全、助力农业现代化的核心使命，坚持以科技创新为第一动力、以产业升级为核心载体、以绿色低碳为发展底色，深度整合技术、产能、产业链资源，全力推动生产要素优化、产业模式创新、发展动能转换，将培育新质生产力与企业提质增效、核心竞争力锻造深度融合，着力破解行业同质化竞争、产能结构性过剩等发展难题，持续构筑差异化、可持续的核心竞争优势，为企业穿越行业周期、实现长远稳健发展筑牢坚实根基。

三、维护股东利益，重视投资回报

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，实施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红政策，积极采取以现金为主的利润分配方式，持续加大股东回报力度。最近三年（2023-2025年度），公司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.45亿元；根据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，2025年度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金额约为1.05亿元（该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，近三年现金分红比例达到159.53%。

2026年，公司将在稳健经营、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，综合考虑实际经营情况、行业发展趋势、战略发展规划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制定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，继续落实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，以真金白银回报股东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，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对市场的信心，努力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与投资吸引力。

四、完善公司治理，保障规范运作

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，保障规范运作。2025年，根据新《公司法》及最新监管规则，公司及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各项内部治理制度，取消监事会并增设职工代表董事，将监事会职权移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在战略决策、风险控制、审计监督等方面的专业作用。

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深化治理体系建设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，

不断完善权责清晰、运转协调、制衡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。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效能，强化独立董事的监督与决策支撑作用，推动治理架构更加科学、决策程序更加规范。同时，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，健全风险管理长效机制，以高水平治理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，切实维护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。

五、加强沟通，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

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，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，确保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披露信息。公司将结合产业园区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情况，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，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，持续提升公司的透明度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与资本市场建立持续有效的对接与沟通，通过开展投资者交流、参加券商策略会、业绩说明会、股东会等形式，建立投资者互动常态化机制；及时回复投资者热线和E互动中投资者关心的问题，主动、及时、深入了解投资者诉求并做出针对性回应，帮助投资者全面、直观地了解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水平，持续拓展沟通渠道，提升企业透明度，向市场传递企业价值。

六、聚焦“关键少数”，强化履职责任

公司持续强化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合规意识与责任担当，健全常态化沟通机制，及时传导监管要求，并为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。依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多层级治理架构，对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关键领域实施有效监督，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。同时，定期组织“关键少数”参加监管专项培训，持续提升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，筑牢风险防控根基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组织上述相关方参加证券监管机构、交易所举办的各类培训，定期传递法规速递和监管动态等讯息，共同推动公司实现规范运作。公司也将持续关注资本市场新规、监管趋势、投资者评价等信息，及时传递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。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》，进一步优化管理层激励和约束机制，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效益合理挂钩，促进“关键少数”与公司长期利益深度绑定，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。

七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基于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制定，公司将积极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，持续优化实施。本方案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未来可能会受政策调整、行业发展、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